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n Sky Chem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南嶺化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63）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於聚氯乙烯租賃終止協議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同時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八日發出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於聚氯乙烯租賃終止協議之重大關連交易。除本公佈另有指明外，本公佈內所使用詞彙及編號具有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賦予之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三時在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廣場中國工商銀行大廈11樓1102室舉行，以考慮並酌情批准有關於聚氯乙烯租賃終止協議之重大關連交易之普通決議案。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於聚氯乙烯租賃終止協議之重大關連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有3,124,862,734股已發行股份。誠如通函內所述，擁有208,324,182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67%）之China T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王安康先生及其等聯繫人必須並確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僅合共持有2,916,538,55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3.33%）之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的普通決議案可投贊成或反對票。總計有擁有本公司投票權之1,754,213,225股股份（佔本公司擁有投票權總股份之約60.15%）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出席及投票。在是次會議上並無任何可投票的股東只能對此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服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進行點票工作。是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追認及確認聚氯乙烯租賃終止協議（定義見大會通告）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簽署所有文件，以及執行其認為附帶於、從屬於或有關聚氯乙烯租賃終止協議項下擬進行事宜之所有行動或事情。	1,754,213,225 (100%)	- (0%)

有關重大關連交易及與之有關之普通決議案之詳情，股東可參閱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南嶺化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意妮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計有四名執行董事：廖意妮女士、李偉先生、雷美寶女士及周靜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偉雄先生、Jacobsen William Keith先生及吳弘理先生。